|  |
| --- |
| **济 宁 市 人 民 政 府** |

**济政字〔2025〕39号**

**济宁市人民政府**

**关于济宁市任城分区范围内8个街区（地块）**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你局《关于报请批准济宁市任城分区范围内8个街区（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济自资规呈〔2025〕83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济宁市任城分区高铁北站片区04、05街区及二十里铺片区06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济宁市任城分区二十里铺片区葛亭煤矿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济宁市任城分区二十里铺片区鸿久建材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济宁市任城分区安居片区01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济宁市任城分区安居片区济宁蔬菜批发市场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济宁市任城分区华辰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以下简称《控规》）。《控规》涉及任城分区高铁北站片区04、05街区，二十里铺片区06街区、葛亭煤矿地块、鸿久建材地块，安居片区01街区、济宁蔬菜批发市场南地块，华辰街区共8个街区（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规划总用地面积388.24公顷。**

**二、经依法批准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核发规划许可的法定依据。任城区人民政府要严格按照《控规》要求组织实施，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用地性质、用地控制指标等强制性内容。**

**三、《控规》批复后，你局要会同任城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单位做好控规备案、社会公布等工作。**

**济宁市人民政府**

**2025年5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自然资源厅，市直有关部门、单位，任城区人民政府。**

**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5月22日印发**